

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理事会决议

第一届 第十次 理事会决议

时间： 2019 年 1 月 9 日（星期三），13:00-15:00

地点： 诺亚总部 5 楼 518 会议室

应到人数： 9 人

实到人数： 7 人

会议召集：

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第一届第十次会议在理事长谭文清的召集下，由秘书长史丽组织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理事 9 人，实到理事 7 人，何伯权、马秀慧两位理事因事请假，缺席本次会议。监事殷哲、谢颖及基金会全体员工共同列席本次会议，符合我会《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程序有效。

会议内容：

- 1、秘书长史丽，“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 2、项目主管纵凯，“2018 年度诺亚 Care 室内心灵公益课程的报告”；
- 3、项目经理蔡明洪，“2018 年度诺亚 Empower 赋能系列公益项目的报告”；
- 4、财务部王莉，“关于 2018 年度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财务收支情况及 2019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的报告”；
- 5、秘书长史丽，“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选举”和“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增选一名监事并成立监事会”的提案；
- 6、其他理事们的临时动议。

会议决议：

与会理事和监事就上述报告、提案等充分发表了意见，积极给与反馈；理事们以不记名

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 一、通过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工作总结、财务报告和各类项目报告；
- 二、通过秘书长史丽关于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选举的提案，同意林国泮辞去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理事，增选忻晶浩为理事，由何伯权、汪静波、谭文清、章嘉玉、忻晶浩、赵义、高扬、马秀慧和史丽共 9 位组成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任期 5 年；
- 三、通过秘书长史丽关于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提名增选喻建华先生为监事的提案；成立由殷哲、谢颖和喻建华三人组成的监事会，依法监督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的运营；
- 四、通过秘书长史丽关于“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修改基金会章程的报告”，同意章程按照规定向登记机关核准。

上海诺亚公益基金会理事会决议
第一届 第十次 理事会签字表决议

与会理事签名：

章嘉玉 高扬 谭文清
章嘉玉 高扬 谭文清
赵义 汪静波 林国津
史丽

